公司代码：603301 公司简称：振德医疗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鲁建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海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马淑燕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579,297,872.18	6,400,086,700.05	2.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01,318,433.74	4,182,785,620.66	2.83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569,623.19	197,190,457.14	16.42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994,536,800.50	709,139,585.11	181.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4,172,328.25	85,912,862.61	195.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6,981,089.46	87,300,052.13	171.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6	6.13	减少 0.17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2	0.44	154.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2	0.40	180.00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的说明：

1、本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受疫情影响公司防疫类防护用品（口罩、防护服、隔离衣，以下简称“防疫类防护用品”）销售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及公司剔除防疫类防护用品外的业务收入增长共同影响所致。本报告期，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9.91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81.59%，其中防疫类防护用品实现销售 9.98 亿元，剔除防疫类防护用品后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9.93 亿元，同口径较上年同期增长 119.49%。其中，公司实现境内销售 7.4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2.87%，剔除防疫类防护用品后公司实现境内销售 2.72 亿元，同口径较上年同期增长 129.61%(剔除防疫类防护用品后公司实现境内医院线销售 1.70 亿元，同口径较上年同期增长 124.16%)；公司实现境外销售 12.4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66.90%，剔除防疫类防护用品后公司实现境外销售 7.21 亿元，同口径较上年同期增长 115.90%。

2、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销售增长致利润增长所致。

3、本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公司经营产生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及 2020 年公司可转债转股增加股本共同影响所致。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77,156.7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457,177.1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060,269.86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560,927.4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6,376.2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3,569.36	
所得税影响额	-2,429,924.49	
合计	17,191,238.79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48,09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振德控股有限公司	109,191,600	48.06	109,191,6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沈振芳	9,310,000	4.10	9,31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娄张锢	2,101,600	0.9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100,000	0.92	0	无	0	其他
鲁志英	1,896,000	0.8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黄佳莹	1,599,179	0.7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冯春	1,262,991	0.5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52,153	0.51	0	无	0	未知
童文斌	909,100	0.4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董晓骏	888,862	0.3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娄张锢	2,101,6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1,600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0,000			
鲁志英	1,89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96,000			
黄佳莹	1,599,179	人民币普通股	1,599,179			
冯春	1,262,991	人民币普通股	1,262,99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52,153	人民币普通股	1,152,153			
童文斌	909,100	人民币普通股	909,100			
董晓骏	888,862	人民币普通股	888,862			
肖行昌	764,900	人民币普通股	764,900			
杨翠	5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52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浙江振德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振德”)为公司控股股东，鲁建国持有浙江振德 83.50%的股权，与沈振芳系夫妻关系，两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除上述关系外，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股东浙江振德控股有限公司、沈振芳、沈振东、徐大生的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全部上市流通，数量为 119,692,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2.68%。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本报告期末(元)	上年度期末(元)	增减额(元)	增减幅度
其他流动资产	246,854,204.42	393,698,423.29	-146,844,218.87	-37.30%
使用权资产	77,060,007.25		77,060,007.25	-
无形资产	332,248,036.72	225,622,351.56	106,625,685.16	47.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666,603.77	112,828,741.59	-112,162,137.82	-99.41%
应付票据	97,200,000.00	59,800,000.00	37,400,000.00	62.54%
应付职工薪酬	87,802,729.28	154,863,173.55	-67,060,444.27	-43.30%
应交税费	203,925,460.91	300,088,636.70	-96,163,175.79	-32.04%
其他流动负债	16,829,218.13	7,987,355.51	8,841,862.62	110.70%
长期借款		95,117,562.50	-95,117,562.50	-100.00%
租赁负债	63,614,691.58		63,614,691.58	-
递延收益	119,484,103.43	91,024,490.87	28,459,612.56	31.27%
合并利润表项目	本期金额(元)	上年同期(元)	增减额(元)	增减幅度
营业收入	1,994,536,800.50	709,139,585.11	1,285,397,215.39	181.26%
营业成本	1,242,954,241.51	410,733,839.84	832,220,401.67	202.62%
税金及附加	14,002,491.96	4,668,148.73	9,334,343.23	199.96%
销售费用	178,043,461.88	79,674,592.83	98,368,869.05	123.46%
管理费用	155,995,087.59	82,925,774.64	73,069,312.95	88.11%
研发费用	50,728,197.29	14,619,882.05	36,108,315.24	246.98%
财务费用	2,128,390.55	8,705,805.55	-6,577,415.00	-75.55%
投资收益	12,569,036.87	-2,117,864.66	14,686,901.53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947,839.59	-7,335,021.61	5,387,182.02	-
信用减值损失	-5,929,056.62	-816,478.32	-5,112,578.30	-
所得税费用	54,306,915.62	17,186,964.42	37,119,951.20	215.98%
少数股东损益	56,148,766.13	643,229.40	55,505,536.73	8,629.20%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金额(元)	上年同期(元)	增减额(元)	增减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569,623.19	197,190,457.14	32,379,166.05	16.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158,415.67	-255,684,540.55	470,842,956.22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357,023.08	106,802,902.84	-338,159,925.92	-316.62%

1、其他流动资产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公司赎回部分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所致。

2、使用权资产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执行新租赁准则影响租赁资产报表列报所致。

3、无形资产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将预付的土地款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4、其他非流动资产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将预付的土地款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5、应付票据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末用于票据结算的材料采购款增加所致。

6、应付职工薪酬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支付部分上年年终奖影响。

7、应交税费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末尚未缴纳的所得税金额减少所致。

8、其他流动负债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末预收境内客户款项增加致期末待转销项税额增加所致。9、长期借款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归还长期借款所致。

10、租赁负债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执行新租赁准则影响租赁资产报表列报所致。

11、递延收益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12、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受疫情影响公司防疫类防护用品销售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及公司剔除防疫类防护用品外的业务收入增长共同影响所致。

13、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因销售收入增长致成本相应增加所致。

14、税金及附加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因销售收入增长致相关营业税金增加所致。

15、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销售收入增长致销售服务费用及公司业务发展增加销售人员及薪资水平上涨共同影响所致。

16、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公司业务发展管理人员人数较上年同期增加及薪资水平上升、公司管理项目投入增加共同影响所致。

17、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18、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上年赎回可转换公司债券影响所致。

19、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利用闲置募集资金以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收益增加以及远期结售汇交割产生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2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末未交割远期结售汇预期损失金额减少所致。

21、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增加致相应确认的坏账准备金额增加所致。

22、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净利润增长致所得税金额增加所致。

23、少数股东损益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公司持股 55%的英国子公司 Rocialle Healthcare 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所致。

24、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赎回上年购买理财产品增加现金流入所致。

25、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偿还长期借款以及回购股份增加现金流出共同影响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公司拟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90 元 / 股（含），拟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 12,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0 日。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2,1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2%，成交最低价格为 59.56 元 / 股，成交的最高价格为 72.00 元 / 股，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 133,344,319.82 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完成的议案》，鉴于公司已按回购方案实施并完成股份回购，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考虑到公司实际业务需求及经营情况，经慎重研究后决定提前终止实施本次股份回购事项。

2、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钟明南、徐天骥、苏州工业园区辉凯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盛梅珍、卞培培、王松樵、孙刚、何文钊合计持有的苏州美迪斯医疗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70%股权，本次交易金额合计为 10,416 万元。并于 2018 年 12 月 29 日与苏州美迪斯、苏州美迪斯全体股东（钟明南、徐天骥、辉凯咨询、盛梅珍、卞培培、王松樵、孙刚、何文钊）以及业绩补偿方（钟明南、徐天骥、钟明芸）签署了《关于苏州美迪斯医疗运动用品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苏州美迪斯医疗运动用品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8 日完成了上述股权收购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公司收购苏州美迪斯 70%股权，合并成本为 104,160,000.00 元。购买日，公司取得苏州美迪斯医疗运动用品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46,503,884.57 元，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57,656,115.43 元确认为商誉。

根据交易各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钟明南、徐天骥、钟明芸承诺：（1）苏州美迪斯 2019 年度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不低于 1,970 万元；（2）苏州美迪斯 2020 年度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不低于 2,070 万元。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苏州美迪斯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90.83 万元，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24.67 万元，完成了 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的业绩承诺。经测试，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因收购苏州美迪斯形成的商誉未发生减值。

3、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公司以现金 1,950 万元认购宝玛医疗科技（无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玛医疗，是一家专注于微创外科手术耗材研发创新和生产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目前主要产品为用于人体组织的闭合、切除或器官功能重建等手术中使用的全系列自动吻合器产品，以及电刀冲洗器、超声刀等相关零部件的自主研发、生产与销售）新增的 19.89 万元注册资本，并在本次增资完成后以现金合计 3,000 万元收购浦晓东持有的宝玛医疗 1.5%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15.3 万元）和邹红持有的宝玛医疗 1.5%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15.3 万元）。上述增资和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宝玛医疗 4.95%股权。就上述交易，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与宝玛医疗原各股东签署了《关于宝玛医疗科技（无锡）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就上述交易完成 1,950 万元增资款、第一笔 1,500 万元股权转让款的支付，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尚在办理中。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鲁建国
日期	2021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301 证券简称：振德医疗 公告编号：2021-030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确保顺利实现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目标，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度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3 亿元的综合授信。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质）押贷款等各种贷款及贸易融资业务（具体业务品种以相关金融机构审批意见为准）。实际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及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权额度来确认。在授信期限内，上述授信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公司及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前述授信业务结束为止，担保范围为实际发生授信额度本金及利息。

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权额度范围内办理与授信、融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贷款、担保、抵押等）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有效期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特此公告。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301 证券简称：振德医疗 公告编号：2021-031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 - 租赁》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的变更。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追溯调整以前年度可比数，不影响公司以前年度相关财务指标。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 - 租赁》。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上述《新租赁准则》的有关要求，公司须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根据财政部的上述规定，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按照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执行相应会计处理。公司执行上述通知和准则，在报告期内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数据不构成重大影响。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本次新租赁准则变更主要内容如下：

1、新租赁准则下，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不追溯调整以前年度可比数，不影响公司以前年度相关财务指标。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四、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已经公司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依据财政部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有利于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301 证券简称：振德医疗 公告编号：2021-032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03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859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37 人
2020 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 亿元	
2020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511 家	
	审计收费总额	5.8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82

2、投资者保护能力

2020 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俞佳南	2004 年	2002 年	2004 年	2020 年	2018 年度，签署海正药业上市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2019 年度，签署浙江世宝、荣盛石化等上市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2020 年度，签署浙江世宝、荣盛石化等上市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会计师	俞佳南	2004 年	2002 年	2004 年	2020 年	同上
	阮飘飘	2013 年	2013 年	2013 年	2021 年	2018 年，签署浙数文化 2017 年度审计报告；2019 年，签署三星新材、奇精机械、浙数文化 2018 年度审计报告；2020 年，签署奇精机械、浙数文化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陆俊洁	2006 年	2009 年	2007 年	2021 年	2020 年，签署恒锋工具 2019 年度审计报告；2021 年，签署恒锋工具、灵康药业、申昊科技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服务收费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审计工作的复杂程度、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工作量等因素综合考虑，由双方协商确定。本期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年报审计费用为 22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 40 万元，较上期分别增长 100%和 100%。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较为充分的了解，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严格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职责，较好地完成了 2020 年度的审计工作。建议公司董事会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公司各项专项审计及年度财务审计过程中均表现出了良好的业务水平和职业道德。因此，我们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等方面均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在为公司提供 2020 年度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能顺利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我们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301 证券简称：振德医疗 公告编号：2021-033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现金管理授权额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 60,000 万元人民币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实施单位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二）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现金管理资金来源

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作为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

（四）投资产品品种

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

（五）投资额度

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六）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七）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公司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等法律文件，由公司财经管理部负责具体实施。

二、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本次公司投资的产品为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风险可控，但并不排除现金管理投资受到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风控措施：

1、公司将遵循审慎原则，选择规模大、信誉好、效益高、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发行的产品进行投资。

2、公司已建立健全资金管理相关的内控制度，公司财经管理部将严格按照内控制度进行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及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保障资金安全。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12 月	2021 年 3 月 31 日/2021 年 1-3 月
资产总额	6,400,086,700.05	6,579,297,872.18
负债总额	1,933,193,883.17	1,937,100,394.35
净资产	4,466,892,816.88	4,642,197,477.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0,839,894.43	229,569,623.19

注：以上 2020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1 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30.21%，资产状况良好。公司本次申请未来一年进行现金管理的闲置自有资金总额度为 60,00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底净资产的比例为 13.43%，占公司 2020 年底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9.37%，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 （二）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升公司的经济效益。

四、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根据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以及于 2020 年 7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原批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基础上增加现金管理额度 40,000 万元，共计 60,000 万元（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滚动投资现金管理产品 79,000 万元，取得现金管理产品投资收益 1,151.42 万元，尚有 12,000 万元信托理财产品（2020 年 7 月购买）将于 2021 年 7 月到期赎回。

五、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 60,000 万元人民币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就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对应的决策内容及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监事会意见

在保证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及公司日常业务的正常开展。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为